第一章　殖民地时期

（1607～1774年）

民地时期。也是美国军事的奠基时期。正如厄尔利所说的，“自从第一批殖民者踏上美洲海岸之后，我们这个民族就一直忙于战争，只是程度上大小有所差异而已。”①英国殖民者在开发殖民地的过程中，通过对印第安人、法国人的战争以及镇压人民和黑奴起义等军事活动，借鉴了印第安人的军事经验，把英国的民兵制度移植到北美大陆，从而创建了具有特色的军事制度，在思想、组织、战术、战斗经验以及指挥上取得了丰富的经验，为以后的独立战争以及建国后的军事发展奠定了基础。

第一节　殖民地的创建及军事发展概况

1607年，英国首先在北美建立了詹姆士顿，揭开了英属殖民地的序幕。经过100多年的曲折发展，到1733年,英国在北美东海岸从北向南依次建立了13个殖民地，它们是：弗吉尼亚、麻萨诸塞、新罕布什尔、康涅狄格、罗得岛、纽约、宾夕凡尼亚、新泽西、特拉华、马里兰、弗吉尼亚、乔治亚、南卡罗来纳、北卡罗来纳。其中以麻萨诸塞和弗吉尼亚最大，为北美政治、经济和文化的中心。英属北美洲首府是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波士顿。英属殖民地开始发展较慢，但从17世纪后期起，得益于源源不断的移民、走私和奴隶贸易，才有了较快的发展。

在英属殖民地创建初期，移民面临着同印第安人，同法国、西班牙等老牌的殖民帝国争夺北美的斗争，面临着严峻复杂的自然条件。为此，各殖民地都把军事建设放在首位。其发展过程可分为两个阶段：

一、民兵制的建立（17世纪初至17世纪末）

英属殖民地是个准军事社会。移民从来到新大陆那天起，为了在荒野丛林中抵御野兽的袭击，或同印第安人搏斗，不得不在种田、伐木甚至上教堂作礼拜时都随身携带武器，连妇女儿童也不例外。起先只是为了自卫，后来殖民当局作出规定，渐形成为制度。

英国对殖民地的军事管理分由陆军署和海军部负责。海军部领导美洲的英国舰队，任务是镇压海盗和执行贸易条例；陆军署则管理殖民地士兵的征集、行动及薪金发放等事宜。但是，由总督负责指挥殖民地的一切军事活动，包括委任军官，组织民兵，执行英国发出的命令等。由于距离遥远，交通不便，开始英国无力派出更多的军队到北美，仅在纽约有常驻的正规军。因此，各殖民当局便把英国的军事制度移植到北美，分别建立自己的军事力量，以便同印第安人和法国人作战。

17世纪英国的军事制度是双重性的。

一是职业军人。数量较少，由两部分组成：1。“皇家部队”。以国王名义征集来并由国王委派军官，可被派往国外

作战。2．“契约部队”。由某些与国王签有合同或过从甚密的大贵族和商人，从国王处获得资金后，再招募人员组成。一般把这支部队看成招募者个人财产的一部分，由他们自己规定服役期限和报酬，购置装备及委任军官。“契约军队”具有临时性质，仅在遇到紧急情况时才集中起来，不需要便解散。英国的职业军官多由贵族担任，许多人是无能之辈。官职常常买卖，军官中腐败成风，贪污、吃空额等现象屡见不鲜。士兵成了奴隶，军官可以任意打骂体罚他们。因此，长期以来人民中就存在一种对于职业常备军队的反感和厌恶之情。

二是民兵。从中世纪起，英国便形成惯例：每一名身体健康的成年男子都要服兵役，以便保卫国家，打退入侵者。民兵由各县的中尉组织。和平时期民兵各司其业，但要接受军训；紧急时刻召集起来，但不许被强迫派到海外。英国的这种双重军事制度有很大的优越性：可以节约国防费用；还可使全民都接受军事训练，保证战时有充足的兵员供应。这实际上是近代预备役制的雏形。

北美各殖民地的当局也广泛推行了民兵制。1631年麻萨诸塞颁布了《武装平民法》，规定在两周内，每个市镇都要把所有的成年男子（包括仆人，但推事和牧师除外）武装起来。无枪者要马上购置。无力购置者，则由市镇当局暂时垫支款项购买，以后归还。② 除了反对暴力的教友派所建的宾夕凡尼亚外，其余12个殖民地的每一个议会都立法，按照英国民兵的传统建立义务民兵组织，规定16至60岁的健康男子都要自备武器参加服役。③ 宾夕凡尼亚直到1725年才建立民兵。④ 各殖民地都非常重视民兵的军事训练。麻萨诸塞和弗

吉尼亚早期规定每周训练一次，后来改成每月甚至每年训练一次。[5]但在边境地区，因为要防备印第安人的不断袭扰，所以经常进行军事训练。各居民点的民兵每晚还要轮流“值班警卫，防备野狼和印第安人”。就连10至16岁男孩都要接受“使用小枪、短矛、弓箭等武器”的操练。[6]

早期民兵使用的武器十分简陋，均需自备，主要武器是滑膛枪，火炮极少。如规定：每个民兵要准备“长度不得在3英尺9英寸以下的燧发枪，一磅火药，20发子弹和2英寻（1英寻=6英尺）火绳”。[7]在参加军事行动时，民兵还要自备服装。地方当局也储存少量的弹药、小型火炮和枪支，用于武装无力购置武器的穷人。

民兵组织与殖民地的社会经济结构联系密切，以村镇为单位，由总督和议会任命军官和上校担任指挥。总督和议会随时都可召集民兵奔赴战场。当时同印第安人的冲突多是零星的武装冲突，只需一个或几个移民点的民兵集合参战，战斗一结束便解甲归田。

二、志愿军的建立（17世纪后期至18世纪中期）

为了满足远征印第安人及同法国人争夺北美大陆斗争的需要，同时为了镇压人民的反抗（在南方则主要是防范黑人奴隶的起义），各殖民地均组建志愿兵随同英军作战。与民兵不同的是：志愿兵可以派往外地及海外作战，由当局提供制服，指挥官由总督或议会任命，几乎都是由贵族及上流家庭出身的人组成。军官根据需要从民兵中挑选自愿参加者，连契约奴和没有军事经验的流浪汉也在志愿兵被征召之列。殖民地议会通过投票表决，进行拨款和提供后勤支援。议会

出于传统上对职业军人的反感，在拨款时十分吝啬。志愿兵只是在远征或战争爆发时才被征召，战后复员成为平民。志愿兵可从议会筹集的军费中得到一定报酬，一般服役期为半年。[8]

殖民地的民兵和志愿兵有许多特点：

1．英国民兵是集中统一指挥的，而殖民地的民兵保持了相对独立性。各殖民地地方观念十分浓厚，民兵从不离开本地到外面作战。各殖民地除了罕见的联合行动外，很少互相支援。所以，当一个殖民地的民兵浴血作战时，其他殖民地往往作“壁上观”。如在“安妮女王之战”时，麻萨诸塞的迪尔菲尔德被法国人和印第安人夷为平地，其邻居纽约却隔岸观火，无动于衷，纽约商人想的只是继续同加拿大做生意。志愿兵受到服役期限的约束，服役期满，无论战事如何紧急，他们也要回家。这种情况在独立战争时屡屡发生，常令华盛顿十分窘迫。

2．民主色彩浓厚。在殖民地时代，各地议会为了反对总督的专横，曾同总督展开过激烈斗争，迫使总督作出很大让步。到17世纪末18世纪初，殖民地的民主制度和民主思想已深深扎下根来。北美大陆还充满了宗教宽容的空气，这是人民反抗宗教压迫的斗争成果。许多教会组织变得较为民主，特别是影响最大的清教会，每个教会均实行自治，从教徒中选出神职人员。民主思想和教会的民主形式，深深影响到民兵和志愿兵组织。尽管上级军官是总督任命并为贵族出身者所垄断，但是下层连级指挥官却是由士兵选举产生的，一般由有威望、有能力和得人心的人当选。由于军官需自购服装和武器，一般劳动人民无力负担，所以各级军官实际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仍由富人担任。民兵和志愿兵的官兵之间没有什么等级界限，都是平等融洽的，不象英军那样任意体罚士兵，而是更尊重个人的尊严和权利。

3．殖民地时期确立了一个重要原则：由公民和文官政府控制军队和制定军事政策。在殖民地，由居民选举产生议会，议会有立法权，后来在同总督斗争中获得了更大权力，其中就包括军权。1641年麻萨诸塞议会通过了著名的《麻萨诸塞自由法规》，规定不得强迫居民到殖民地以外去作战，要经居民及议会同意后才能从事远征等军事活动。各种官员，包括总督、陆海军指挥官，都要由殖民地的自由人每年选出。后来各殖民地都颁布了类似法令。议会另一项重要的权利是财政权，民兵和志愿兵的经费都要由议会讨论通过后才能实行。有关远征印第安人、征集志愿兵、任免军官、修建哨所堡垒、购置武器装备及修路等有关军事事项，也需经过议会同意，总督无权决定。甚至连英国政府提出的有关人力、金钱、物资供应等要求，议会也有权拒绝或承诺。“不经殖民地议会同意，英军司令无权向殖民地征兵或筹饷。”⑨如在七年战争期间，各殖民地的议会都不配合英国的征兵工作，使英军人力不足。⑩

第二节　北美印第安人及对印第安人的战争

在欧洲人到来之前，居住在墨西哥以北大陆上的印第安人，有300个部落约250万人。⑪印第安人虽然创造了辉煌灿烂的古代文化，但是在社会经济方面还相当落后，仍处于原始氏族公社的末期。由于部族之间为争夺地盘和财富经常发

生战争，所以印第安人实行的是原始社会的军事民主制。氏族成员推选酋长和军事首领组成“部落议事会”，处理部落日常事务，决定战和问题。“部落的全体成员都是自由人，都有相互保卫自由的义务。不论酋长或军事首领，均享有平等的个人权利，并不要求任何优越权……”⑫战时首领可经选举也可不经选举产生，权力不大，仅在战时有发言权。

为争夺势力范围，各部落间经常展开流血冲突。为适应战争需要，若干部落联合建立军事同盟。当时北美有好几个军事同盟，以“易落魁同盟”及“阿尔贡金同盟”最强大。同盟设一长制最高首长和两名具有平等权力和职能的最高军事首领，以便相互制约，避免偏差。

印第安人十分骁勇骠悍，善于骑马射箭，被称为世界“第一流轻骑兵”。⑬每个成年男子都是战士，他们以“勇士”为荣。按风俗，每个部落成员都有相互保护、相互援助及复仇雪恨的义务。由于受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限制，印第安人使用的武器主要是矛、弓箭、战斗棒等，后来有了少量铁制武器和火器。在部落战争中，印第安人发明了“散兵伏击”战术和游击战术，不象欧洲人那样拘泥于排阵冲锋，而是根据地形地物隐蔽自己，灵活机动地作战。印第安人的骑兵集团冲锋也颇具威力。

西方殖民者的到来，给印第安人带来了深重的灾难。起先，印第安人和欧洲移民的关系十分友好和睦。但当移民站稳了脚跟后，他们中的贵族及有产者便背信弃义，不择手段地侵吞印第安人的土地和财富，甚至使用暴力驱赶印第安人，实行灭绝种族的屠杀；还挑起印第安各部落之间的战争，以便从中渔利。当时各殖民地都颁布了法令，对从印第

安人头上剥下的带发头皮悬以重赏。 1703年新英格兰规定每个带发头皮赏40英镑，1720年增至100英镑。[14] 殖民者的暴行使印第安人家园被毁，土地被占，人口锐减。1676年以后，阿帕拉契亚山以东广大地区已无印第安人。到18世纪初，阿帕拉契亚山西南大片地区也成了欧洲移民的天下。

印第安人为了保卫自己的土地、家园和种族生存，拿起武器英勇反击西方殖民者。印第安人同殖民者的军事冲突可分成三个阶段：

一、殖民地创建初期（ 17世纪初至17世纪 50年 代）

这一时期，各地移民同邻近印第安人之间以小规模冲突为主，表现为相互之间的袭击和杀戮。印第安人使用原始武器迎战装备精良的移民。比较大的冲突有：1622 年的包哈坦战争，印第安人摧毁了弗吉尼亚 88个移民定居点中的 80个，几乎把詹姆斯顿夷为平地。移民死347 人,印第安人死亡千余人。[15] 1644年印第安人突袭新英格兰，杀死300多移民。1637年殖民者把700多人的裴奎特部落几乎全部毁灭。 [16]

二、印第安人组成同盟联合抗敌（ 17世纪 60年代至 18世纪60年 代）

这时期，印第安人开始拥有了火器，作战方式也有了很大变化。而且，一些部落联合起来共同抗击殖民者，战争规模越来越大。尤其1675—1677年，在新英格兰爆发了殖民地时期规模最大的“ 腓力普王之战 ”。瓦姆帕诺格族酋长腓力普王联合周围印第安部落共 1 万多人，起兵讨伐殖民者。新英格兰90个定点中有50多个被摧毁，殖民者伤亡惨重。 [17]后

来，英军组织了新英格兰联盟，利用印第安人内讧，采用三光政策，把印第安人的房舍和粮食全部焚毁，断其生路。最后印第安人队伍分裂，叛徒暗杀了腓力普王，致使起义失败。但是，这次战争给了殖民者以沉重的打击。此外，在南北卡罗来纳，印第安人均组成同盟，对殖民者进行英勇的反抗。1680年普韦布洛人还团结西南部印第安人，把西班牙人驱逐出境，保卫家园长达12年不受侵犯。

三、列强争霸北美的战争时期（17世纪末至18世纪中期）

这个时期的特点是，印第安人分别同某个欧洲国家结盟卷入战争。比如：易洛魁人支持英国；法国支持加拿大和美洲北部的印第安人某些部族；西班牙则援助南方的某些印第安人，特别在七年战争中，英法军队都利用印第安人当炮灰，结果导致印第安人自相残杀，削弱了自己的力量。因此，18世纪印第安人起义次数较少，仅在1763年爆发了彭提亚克起义。渥太华族酋长彭提亚克组织领导了俄亥俄流域及大湖区所有的印第安人，建立起印第安人有史以来最强大的部落联盟，为反对英国强占土地的计划而向英国人宣战。在俄亥俄地区，英国的12个据点被印第安人攻占了 8个，匹兹堡和底特律两个堡垒遭到围攻。但因彭提亚克缺少大炮，未能攻克残余的堡垒。后来，英国人采取收买、分化政策，使印第安人的队伍陷于瓦解。彭提亚克也被暗杀，起义失败。

在同印第安人的战争中，殖民者从印第安人那里学会了森林作战的战术，利用树木隐蔽自己，突然袭击对方；用烟柱发信号，行军时派侦察兵先行，以免受到伏击。殖民者开

始摒弃僵硬教条的欧式布阵会战方法，掌握了散兵线和游击战的技巧，能充分发挥个人能动性，利用地形地物灵活作战。殖民者还学会了印第安人的骑兵进攻战术。美国军事学术的发展，因而深深烙下了印第安人战术的印记。

第三节　殖民地与列强争霸北美的战争

自哥伦布发现美洲大陆以后，辽阔富饶的美洲就成了正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欧洲各列强殖民掠夺的目标。从16世纪起发现了新航路，在航海方面领先的西班牙和葡萄牙捷足先登，双方经过一番明争暗斗，在拉丁美洲划分了势力范围，葡萄牙获得巴西，其他地区则落入西班牙手中。西班牙首先开发了中南美洲，并在北美的佛罗里达建立了殖民地。从17世纪起，英、法、荷等后起的西方列强也纷纷加入开发新大陆的行列，并为争夺北美霸权进行了近100年的斗争。最后，英国殖民者挟资产阶级革命胜利的余威，终于打破了各路竞争对手，夺取了整个北美大陆。英国夺取北美的简要过程如下：

一、夺取北美的荷兰殖民地

17世纪初，荷兰曾在北美的哈得逊河口一带建立了新尼德兰、新阿姆斯特丹等殖民地。 1655年荷兰人又吞并了北美的瑞典殖民地。但是，荷兰人只注重航海贸易、海盗掠夺和同印第安人打仗，不发展经济，不鼓励移民，因此殖民地发展十分缓慢，到1664年只有居民1万人，其中一半为英国人[19]。

荷兰人好景不长，终于被英国打败。在英荷进行战争时，北美是重要战场。克伦威尔曾想派出舰队进攻荷属北美殖民地，但因1654年英荷停战而暂时停止。 10年后，英荷战端重启。英王派海军上将霍姆斯率一支由 3艘战舰、90门大炮和1000人组成的舰队前往北美，进攻荷属殖民地。康涅狄格、麻萨诸塞、长岛等地的英属殖民地也派兵参战。荷兰殖民地只有 1万人，而包围它的英属殖民地有30万人，占有绝对优势。荷兰只好悬白旗投降。但荷兰人在海上战斗中一度占了上风。荷兰名将德路特于1664年 6月攻击了纽芬兰，摧毁了港口设施及一些船只，并攻入圣约翰港。荷兰人还破坏英国在大西洋的海上交通线，迫使英国采取护航措施，海军舰只分散。荷兰人乘虚而入，于1673年洗劫了弗里兰港，并重新攻占纽约。[19]但这只是昙花一现。根据1674年和约，荷兰又把纽约割让给英国。英国胜利的主要原因，是它的殖民地人力物力占有绝对优势。

二、英国同法国、西班牙的争夺（ 17世纪后期至18世纪中期）

英国打败荷兰人后，又开始同法国、西班牙在北美展开新的角逐。

法国早在英国人之前半个多世纪便在加拿大建立了殖民地，但发展十分缓慢，1663年，只有2500人，[20] 1714年 2万人，直到1775年仍不足10万人。[21] 西班牙殖民地也局限于佛罗里达一隅，人口不过几千，更显得无足轻重。但北美的西班牙人得到南面庞大的西属拉丁美洲的支持。

英国战胜荷兰人后，法国人就成为它的主要对手。英法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从1689年至1763年共进行了4次战争，其概况如下：

1．威廉王之战（又称“奥格斯堡战争”，1689—1697年）

17世纪后半期，法国在加拿大的经济有所发展。法国人的势力扩张到了密西西比河和墨西哥湾一带。法国还不断增兵北美，仅在纽芬兰就增至400只渔船和大约1.8万人。[29] 欧洲战争爆发后，北美大陆上也燃起战火。法国同加拿大的印第安人结盟，不断攻击英属各殖民地。英国当时正忙于革命，无力给殖民地更多的帮助，因此北美殖民地只能自力更生，以麻萨诸塞为首的新英格兰便联合起来与法国对抗。

战争初期，双方主要是互相越界袭击破坏。从1689年起，法国派了3支远征队屡次越过边界，袭击新英格兰各地，焚毁了纽约的斯塔内克塔迪，并派海盗从海上袭击新英格兰沿海，造成了巨大破坏。1690年起，新英格兰开始报复性袭击，组织远征军想夺取整个加拿大，一度攻占了重要港口罗雅尔，但在进攻魁北克的战役中惨败。1697年法国摧毁了纽芬兰东岸几乎所有的英国定居点。同一年，双方签订了《里威斯克条约》，规定英国把罗雅尔港归还给法国，恢复战前状态，但未划定殖民地的疆界。双方实际上战成平手。这场战争的意义在于：一是证明，单凭殖民地的军事力量就能和法国相抗衡，甚至能攻占法军守卫的据点；二是揭开了英法争霸战争的帷幕。

2．西班牙王位继承战争（又称“安妮女王之战”，1702—1713年）

“威廉王战争”仅过了4年，北美大陆又燃起战火。战争是在两大军事联盟，即英奥等国联盟和法西联盟之间进行

的。主战场在欧洲，但在北美双方也展开了厮杀。法国陆军虽然称雄于欧洲，但在此次战争中连连失败。英国则牢牢控制了制海权，可以向北美派遣援军，并切断了加拿大同外界的联系，掌握了战略主动权。战争的重点是法国人袭击新英格兰及英国人袭击魁北克。法国仍采用上一次战争的方法，同印第安人结盟，并同易洛魁人签订友好条约，使易洛魁人保持中立。然后，法国组织袭击队骚扰英属殖民地北部的边境市镇，荡平了迪尔菲尔德和水镇。法国海军则主要进行私掠活动，干扰英国的海上运输。英国及其殖民军把攻占加拿大作为主要目标，攻击矛头直指魁北克重要港口罗雅尔。

开始，英国没派来援兵，新英格兰连续 3 次攻击均无功而返。经殖民地再三求援，1709年英国才同意派援兵去北美。但只有 1 个分舰队和 1 团士兵到达北美洲，加上殖民地的 4 个团共约3500人进攻罗雅尔港，迫使孤立无援的300名法军投降。法国人没有善罢干休，用海军不断攻击英国同殖民地的交通线，以及攻击北部几个殖民地。英国认识到，必须派大批军队夺取魁北克，才能一劳永逸地解决问题。于是英国组建了一支大规模远征军，由希尔和瓦尔克海军上将指挥驶往美洲，1771年 6 月抵达北美，会同殖民地军共约 1 万人，分水陆两路向蒙特利尔发起攻击。海军在圣劳伦斯河上遇到了大风和暗礁，损失惨重，被迫撤军；陆地进军也只好半途而废。这次进攻魁北克，是历史上第一次横跨大西洋的军事行动。以后英国便把注意力放在欧洲战场上，不再向北美派兵了，而法国仍在继续无情地攻击海上运输线，使英国和殖民地的航运蒙受巨大损失，并且扼杀了英国在纽芬兰的渔业和在哈得逊湾的毛皮贸易。

除同法国人作战外，英国和殖民地还同佛罗里达的西班牙人开战。西班牙军几次挫败英军进攻，并在1706年袭击了查尔斯顿。

1713年4月11日，法西两国同英国签订了“乌特勒支和约”。英国控制了加拿大的纽芬兰岛、阿卡迪亚岛和哈得逊湾沿岸地区。英国赢得战争，主要是它在欧洲的胜利造成的，但在北美，英国又一次被法国和西班牙打败。

3．奥地利王位继承战争（又称“乔治王之战”，1740－1748年）

欧洲两大联盟（法国为首的一方同奥地利、英国为首的另一方）为瓜分奥地利领地、争夺殖民地和贸易方面的霸权，进行了长达8年之久的拼杀。战场主要在欧洲，但也波及到美洲和印度。在北美，法国联合西班牙抗击英国及其殖民地的军队。美洲战场包括加拿大和加勒比地区。双方在加拿大同殖民地的边境地区展开了两种类型的战争：一种是“小战争”，即双方互相进行的袭扰战；另一种是“大战争”，即对路易斯堡的围攻。

路易斯堡是安妮女王之战后法国人在哈得逊湾入口处所建的要塞，是新法兰西的经济中心。这里战略位置极其重要，是法国攻击新英格兰和袭击大西洋运输线的基地。麻萨诸塞总督制订了作战计划。由缅因商人佩珀雷尔指挥4000人的殖民地军队，在英国舰队支援下，经5星期围攻，攻占了这个号称“北美的直布罗陀”的堡垒。法军举行了反攻，但被击退。英军后来因疾病流行，部队大批减员，放弃了对魁北克的攻击。在加勒比地区，英军遭到惨败。1740年弗农指挥殖民地军进攻贝利奥和卡塔赫纳，被击退，3000人仅剩下

600 。英军 1741年对古巴和委内瑞拉、1742年对巴拿马的进攻，均以失败而告终。在海战方面，英国在舰队交战中占了上风，而法西两国在私掠船和小袭击战中获利甚丰。战争结束时，英法各损失舰船3300艘。㉓

经几年交战，双方均筋疲力尽而暂时休战。根据1748年的《亚琛和约》，英国把路易斯堡归还法国，以交换印度的马德拉斯。

“乔治王之战”仍未能解决北美霸权的归属问题，双方在军事上打成平手。在战争中，殖民地第一次派兵到殖民地以外的地区作战。此外，殖民地军在攻打路易斯堡过程中，不拘泥传统的正规战，采用散兵线式战术显示了威力。同时，英国和殖民地军的两栖攻击日趋完善。

4．七年战争（“法国和印第安战争”，1756—1763年，但实际交战是1754—1770年）

起因是英法争夺北美洲、印度以及普鲁士。在欧洲战场，主要是普鲁士同俄国、法国、奥地利作战；在北美和印度，是法英交战。北美的战争，可以说是英法争霸的决战，无论规模、范围及激烈程度，均远远超过前 3 次。

法国吸取了前 3 次战争的经验教训，加强了加拿大的防务。法军有 5 营正规军，以及全部由成年男子组成的民兵和1000 名印第安战士，总兵力为 1 至 1.4万人，㉔后来又派海军增援。英国则利用殖民地占压倒多数的人力，并从本国调来 2 万军队，在人数上占优势，但作战素质稍逊于法军。英国海军还掌握了制海权。

战争是从陆海两方面展开的。陆地，主要是在北部边境、法属路易斯安那与英属殖民地的西部交界处展开，后期

扩大到加勒比诸岛。大体分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1754—1758年），法国人占上风，接二连三地打败英殖联军。尤其在1755年，英军2000人进攻杜肯堡，被不到1000人的法国与印第安人的部队设伏击溃，英军伤亡800多人，司令布拉多克阵亡。英军在大湖区发起的进攻也受挫，形势岌岌可危。英军失败的主要原因是作战方式呆板，指挥笨拙；而法军却能利用印第安人机动灵活的战术。

第二阶段（1758—1763年），英国取得主动并赢得最后胜利。1758年，皮特出任英国首相。他一改以往注重陆战的战略，充分利用海军优势，先夺取制海权，再集中英军主力于美洲，夺取加拿大和北美西部地区。1758年，他调5万英军到北美，而那里的法军仅有1万人。英国舰队击败了法国海军，封锁了北美的海面。是年7月，英军集中兵力攻克了路易斯堡和杜肯堡，打开了进入加拿大的门户。1759年英军攻陷魁北克，但名将沃尔夫阵亡。1760年英军攻占蒙特利尔。1762年西班牙参战，但未能扭转战局。

1763年巴黎和约和胡伯斯特堡和约签订，双方停战。英国夺取了加拿大、路易斯安那和佛罗里达。

七年战争决定了英法争霸的结局。英国胜利的主要原因是皮特制定了正确的战略并拥有世界最强大的海军。战争确立了英国在世界上的霸主地位，法西两国从此江河日下，一蹶不振。

以上这4次战争共同的特点是：

1．战争范围广，都波及到了两个洲以上的地区。尤其七年战争可称得上是一次世界战争，战场波及欧亚非美四大洲。2．具有现代全面战争的性质，双方的目的都是彻底打败

对方，夺取殖民和商业霸权。 3．参战部队人数有限。前 3 次仅有团的规模，不过几千人。七年战争时达到师的规模。这是因为北美同英国远隔重洋，后勤补给困难。北美的自然条件复杂，交通不便，也限制了部队人数。 4．在这些战争中，海军起了决定性作用。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谁控制了海洋谁就有了后勤供应的可靠保障和战略机动能力。英国海军战胜法国海军，控制了制海权，是决定战争结局的重要因素。5．北部和中部的殖民地特别是麻萨诸塞，积极跟随英国参加了这几次战争。这些殖民地参战，是因为上层统治集团企图夺取加拿大和西部广大地区。

在这些战争中，法国人打得很出色。他们以寡敌众，多次获胜，并在前 3 次战争中占了上风。但法国人没有赢得任何一次决定性战役。法国失败的原因，在军事上是因为海军难以同英国匹敌，指挥失误，兵力少。英国处于内线作战，可以随心所欲攻击地广人稀的法国殖民地。后期英国还拥有优秀的将领沃尔夫、安麦斯特和豪威等。此外，法国战败还有深刻的政治、经济背景：

首先，英国是如日东升的新兴资本主义国家，最早完成资产阶级革命，政治上建立了民主制度，经济发达；资产阶级有强烈的对外扩张野心。英国实行鼓励移民政策，殖民地的民主空气也较浓厚，人口增长很快，因而促进了经济发展。反观法国，是个封建专制的国家，国内实行宗教迫害和封闭政策，只许天主教徒移民。因此，尽管法国殖民地的面积最大，但人烟稀少，经济落后。英属殖民地人口远远超过了法国。看下面两者比较：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